

附件：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证监公司[2007]25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的规定，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 110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2,8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00 元。截至 2010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728,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0,300,999.5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7,699,000.50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准验字[2010]1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元：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77,699,000.5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68,225.87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5000
加：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减：暂补充流动资金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68.6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31,457.26

2017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7-116、2017-117）。公司拟将基于“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广东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的募投项目已完工结余的募集资金共计23.18万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拟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出具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说明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17]2071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进行上述结余募集资金的划转，公司计划于2018年6月30日前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000.0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1,457.26元（含存款利息），均存储在银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办公楼建造项目”尚未使用的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的要求投入使用。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0年11月10日经本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报告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一直遵循该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严格管理。

本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杭州银行北京顺义支行、农行顺义支行市场分理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嘉寓”）已经与平安证券、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嘉寓”）已经与平安证券、杭州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嘉寓”）已经与平安证券、农行顺义支行市场分理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以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嘉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以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231,457.26元，均以活期形式存储于银行，其中农业银行北京宏城花园支行账户余额192,376.13元，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账户余额350.30元，杭州银行北京顺义支行账户余额38,727.91元，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账户余额2.92元。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农业银行北京宏城花园支行	121201040009027	活期存款	178,683.40
农业银行北京宏城花园支行	11121201040010298	活期存款	1,667.73
农业银行北京宏城花园支行	11121201040010512	活期存款	12,025.00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061162018010091980	活期存款	350.30
交通银行上海杨浦支行	310066690018010212063	活期存款	
杭州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1013368100008253	活期存款	37,203.78
杭州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1101013368100027093	活期存款	1,524.13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	102014180001019	活期存款	2.92
合 计			231,457.2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及投资结构变更情况

关于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根据2010年12月15日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原“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

工程项目” 实施地点调整到四川什邡经济开发区北区，该项目通过向四川嘉寓增加注册资本金 11,085 万元的方式实施，实施主体变更为四川嘉寓；根据 2011 年 6 月 13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厂房自建改为购买的方式。同时，四川嘉寓根据实际情况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项目方向及投资总额均不变化。

关于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投资结构变更情况

2012年9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并于2012年9月28日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议案具体调整方案为：取消原投资计划中的研发设计主要设备中检测设备支出212.00万元及安装工程费35.00万元；购置设计软件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568.00万元调整到185.20万元；办公设备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198.50万元调整为228.10万元；信息化管理中心工程主要设备支出由原投资计划的68.00万元调整为78.20万元；增加研发费用590.00万元，共1,221.00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为2013年9月30日。2014年3月26日，鉴于公司正在与欧洲的门窗系统公司探讨合作开发嘉寓节能门窗系统，需要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631.00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137.65万元，将590.00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1,083.35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1,221.00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2014年12月31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2014年4月23日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该项目预计于2017年12月31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2017年4月2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

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发生变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主体及投资结构均未发生变更。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根据公司2010年10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1年1月9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700.00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2、2012年1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

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2年5月9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700.00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3、2012年5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2年11月9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700.00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4、2012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3年6月7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2013年6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2013年11月21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2013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6,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2014年1月22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此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677,699,000.50元，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总额246,228,000.00元超募431,471,000.50元，超募资金2013年度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条第（三）款所述内容。

2、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① 2010年9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8,6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② 2011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6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③2012年10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6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④2014年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6,700.00万元闲置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⑤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辽宁嘉寓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江苏嘉寓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此四项募投项目结项，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中投资项目结项资金及利息3,468.74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为3,422.8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5.90万元。

3、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具体项目情况

①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在广东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2011年10月20日，广东嘉寓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博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平安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3,009.52万元（其中，9.52万元为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金额），用于购买机器设备、支付房屋租金及装修等支出。

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使用800.00万元募集资金和200.00万元自有资金在辽宁成立全资子公司辽宁嘉寓。2011年12月5日，辽宁嘉寓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于2012年1月6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平安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627.81万元，用于办公楼建造支出。

③2012年3月21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决议，使用超募资金4,000.00万元及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向黑龙江嘉寓增资建设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同时，公司与黑龙江嘉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以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4,010.44万元（其中，10.44万元为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金额），主要用于生产基地工程建设支出。

④2012年9月10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2,800.00万元通过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2012年11月23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募集资金节余资金2,762.00万元、超募资金47.10万元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190.90万元，共计4,000.00万元，通过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资金6,356.30万元，主要用于生产基地工程建设支出。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超募资金项目已全部结项。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年11月23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募集资金节余资金2,762.00万元通过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见本报告中上述第三条第（四）项列示内容。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公司将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募投项目调整效率和及时性，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76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62.0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638.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9,554.80	9,554.80		8,184.94	923.83	7,645.75	否	否	
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	是	3,983.00	1,221.00		1,301.15			不适用	否	
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	否	11,085.00	11,085.00		10,179.51	2,149.86	4,932.2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622.80	21,860.80		19,665.60	3,073.69	12,578.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12,022.84		12,022.84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3,945.90		23,945.90			不适用	否	
广东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3,000.00		3,009.52	185.36	1,880.48	否	否	
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	否		800.00	3.50	627.81			不适用	否	
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4,000.00		4,010.44	203.06	616.76	否	否	
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6,800.00		6,356.30	67.81	1,359.15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0,568.74		49,972.81	456.23	3,856.40			
合 计		24,622.80	72,429.54	3.50	69,638.41	3,529.92	16,434.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2012年1月开始投产，2014年刚刚达到设计生产规模；其次，宏观调控持续及市场竞争加剧，项目投产后承揽的合同毛利率降低，与建设前的可研报告存在一定差距；另外，公司积极推行六大区域的市场战略布局，期间费用投入增长较快。 2、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说明：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成。 3、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2012年5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3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截至目前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其次，四川嘉寓尚未取得建筑业门窗幕墙一级资质，较大影响了其在市场上承揽订单的能力，西南市场尤其是四川省内属于灾后重建的恢复期，项目投产后承揽的订单毛利率与原来的可研报告存在一定的差距。 4、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2012年5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3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目前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其次，广东嘉寓尚未取得门窗幕墙一级资质，承揽订单的能力较弱；广东嘉寓承揽的海外出口订单较多，其汇兑损失也是影响其效益发挥的原因之一。 5、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2014年6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 6、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2013年10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投资结构调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与检测中心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该合作协议，检测中心将为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测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的质量检测承包单位之一。为降低投资成本，减少固定资产项目的重复投资和减少未来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考虑到购置检测设备成本较高，且检测结果不易得到国家认可等因素，2011年8月31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的议案》，对“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保留研发设备购置部分及安装部分（721.00万）、其他费用中的软件购置费（500.00万），共1,221.00万元；取消原投资计划中建筑工程费及相应的其他费用，投资总额由原3,983.00万元调整为1,221.00万元，节余2,762.00万元。2014年3月26日，鉴于公司正在与欧洲的门窗系统公司探讨合作开发嘉寓节能门窗系统，需要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631.00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137.65万元，将590.00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1,083.35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1,221.00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2014年12月31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2014年4月23日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成，剩余部分为工程及设备质保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明确用途，详见公司公告（编号 2017-116）：公司拟将基于“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广东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的募投项目已完工结余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拟将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